

GB 24427-2009电池标准检测机构-电池检测中心

产品名称	GB 24427-2009电池标准检测机构-电池检测中心
公司名称	东莞市通标科技服务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东莞市长安镇乌沙社区振安东路249号恒邦智创云谷11楼1125（注册地址）
联系电话	15999863527

产品详情

电池指令2006/66/EC是欧盟制定的电池法规，旨在减少有害电池和电池的产量，提高旧电池和电池的回收率、处理率和回收率，增加电池和电池废弃物的收集和回收数量。涵盖所有电池类型(成员国安全和军事设备用电池，空间用电池除外)。仅适用于含有多种镉、汞和铅的旧电池指令91/157/EEC，范围扩大。

主要包括:

(1)禁止电池中汞含量超过0.005%(汞含量超过2%的纽扣电池除外)；禁止便携式电池和电池中镉含量超过0.002%(报警系统、医疗设备和无绳电动工具用电池除外)。

(2)市场上所有消耗的电池都需要回收。2012年9月的回收率至少应达到25%，2016年9月的回收率至少应达到45%。

(3)2011年电池再利用率应达到以下目标:铅酸电池和电池至少65%，镍镉电池和电池至少75%，其他电池和电池至少50%。

(4)*终用户需要通过以下方式被告知：

通过宣传材料，告知电池或电池中物质对环境和人体的潜在影响，废弃电池的收集和回收方法；

直接在销售点被告知；

在电池上进行视觉识别，应涵盖以下信息:回收标志、电池或电池容量、化学符号Hg、CD和Pb(如果汞、镉和铅分别超过0.005%、0.002%和0.004%)。

(5) 电池制造商(包括在成员国市场销售电池的每个制造商)必须承担回收和处理费用。如果电器或电子产品配备了电池，制造商也被视为电池制造商。电池制造商必须在其销售电池的欧盟成员国注册。

电池CE认证是指电池通过欧洲电池指令的主要要求，通过相应的合格评估程序和制造商，允许进入欧盟市场销售。

电池指令中有害物质含量的要求：

(1)禁止出售汞含量超过0.0005%的电池和电池(汞含量低于2%的纽扣电池免于2015年10月1日)；

(2)禁止销售镉含量超过0.002%的电池和电池，豁免用于紧急和报警系统，包括紧急灯和医疗设备(2016年12月31日免除无线电工具)。

(3)新电池指令扩大了原禁令，禁止含镉超过0.002%的便携式电池和电池以及含镉用于无绳电动工具的电池投放市场-2016.12.31。

(4)新指令还禁止销售重量计汞含量小于2%的纽扣电池。该禁令将在指令生效后21月适用。

电池测试内容：

US Law 104-142 美国电池测试 (服务范围为碱锰电池，碱锰纽扣电池和碳锌电池)

2006/66/EC&2013/56/EU (服务范围为所有种类电池)

电池化学测试

电池标识评估

备注：以下电池或蓄电池需提供包装用于电池标识评估：

1.纽扣电池或存储备用电池

2.因本身尺寸太小而不能贴标签在其上的电池或电池组

3.单个便携式二次(可充电)电池。若此类电池销售时没有包装，需声明：销售时无包装

GB 24427-2009 (服务范围为碱性锌-二氧化锰和非碱性锌-二氧化锰电池)

GB 24428-2009 (服务范围为锌-氧化银扣式电池, 碱性锌-空气扣式电池和碱性锌-二氧化锰扣式电池)

GB 24427-2009 碱性及非碱性锌-二氧化锰电池中汞、镉、铅含量的限制要求